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  
**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6月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公司库存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登记备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减少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13,651股未能在其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因此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公司库存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次库存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17,026,333股变更为717,012,682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717,026,333元变更为717,012,682元。（最终股本结构变动

情况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动情况表为准。)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均有权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具体要求如下：

###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用现场申报，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

1、申报时间：2025年6月14日至2025年7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现场申报登记及申报材料邮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瑞庆路528号23幢4楼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孙梦辰

(2) 联系电话：021-50728758

(3) 邮政编码：201201

(4) 电子邮箱：mengchensun@shkmc.com.cn

### 4、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